

经综合考核和研究生招生工作 导小组讨论,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 导小组批准,我 2017 年推荐免试直硕生拟录取名单现已确定,现予以公示,公示时 为 10 个工作日(2016 年 10 月 28 日——11 月 11 日)。

报名登记表号	姓名	本科 校	拟录取专业	综合考 试成绩	备注
2013012630	李屹	清华大学	理论经济学	86	
2013012671	磊	清华大学	理论经济学	85	
17303343	王睿	南开大学	理论经济学	85.5	
17303411	世勤	中国人民大学	理论经济学	90	
17303414	古芳	南开大学	理论经济学	85.5	
17303606	张 慧	中央 经大学	理论经济学	93.5	

17303700	晓晨	庆大学	管理科学与工程	86.03	
17303826	佳旋	南京大学	管理科学与工程	87.4	
17304002	唯	北京大学	管理科学与工程	85.93	
17305123	孙易	中国人民大学	管理科学与工程	86.88	
17306274	杨 奕	四川大学	管理科学与工程	87.65	

公示期内，如对拟录取名单有异议，以书 形式申诉，具名向清华大学反映。申诉联系方式：

寄地址：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 伟伦楼 116 教学办公室

政编码：100084

联系电 ：010-6279539

电子 箱：miaow@sem.tsinghua.edu.cn

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
教学办公室
2016 年 10 月 28 日